滨海新区应急管理局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

情况报告

2022年以来，滨海新区应急局深入贯彻落实《天津市滨海新区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和《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决定》的要求，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关于法治政府建设各项部署，扎实推进滨海新区应急管理各项工作依法依规开展。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

（一）切实履行法治政府建设职责

深入贯彻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区应急局主要负责人及时研究解决法治建设中的重大问题，将法治建设作为年度工作计划的重要内容，与重点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局领导班子定期听取法治建设情况汇报，把滨海新区法治政府工作要点作为局党委中心组重要学习内容，研究部署法治建设工作，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把各项工作纳入法治化轨道。

（二）强化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提升履职能力

一是抓“关键少数”。局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组织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学习，制定了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读书班实施方案，安排设置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教育专题周，局主要负责人深入解读《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系统学习了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系列会议精神。区应急局2022年度重点工作中突出了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和法治建设工作内容。区应急局13个党支部结合工作实际制定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计划，组织广大党员干部认真学习应知应会内容，重点围绕习近平法治思想在具体岗位履职中的转化运用进行了深入讨论，党支部书记撰写了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心得体会。局机关党委针对支部工作手册中对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活动的记录情况组织了全覆盖检查，督促各相关支部对存在的问题进行完善。

二是抓全员覆盖。将宪法、安全生产法等法律培训学习列入年度干部教育培训必修课，每期干部培训至少安排一次法治专题学习。深化“法律六进”，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组织开展法治进社区、安全文化企业创建、安全生产月等法治宣传活动，并利用日常会议、检查等时机对各区级相关部门负责人、各街道办事处负责人进行安全教育培训，进一步明确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内涵，增强责任意识，红线意识。

1. 依法预防处置重大突发事件
2. 完善突发事件应对机制制度

**一是**制定完善《滨海新区应急管理局值班工作规定》《滨海新区应急管理局值班岗位设置及职责规定》，下发了《在重要特殊时期加强应急值班值守工作的通知》，值班值守工作制度化、标准化、规范化。严格落实24小时领导在岗带班和业务骨干在岗值班，全面加强值班值守人员配置，强化突发事件信息报告和应急处置效率。对5个开发区、21个街镇进行应急视频调度，各值班值守人员无缺岗漏岗误岗、视频值班调度全员在岗在位；对安防网351家在线企业实施24小时监控，78家重大危险源企业视频实施监控，处置报警、上传日报。**二是**完成《天津市滨海新区突发事件信息报送制度》，进一步规范突发事件信息报送工作，确保信息报送及时、全面、规范、准确。全年接报各类事故信息300余起，处理各类信息零差错。**三是**组织印发《滨海新区应急管理局突发事件出现场制度》，不断增强现场处置突发事件的快速反应能力，提高应急救援水平和处置效率。先后处置危化车辆交通运输、燃气泄漏、安全生产事故等多起，未造成次生灾害。

1. 提高突发事件依法处置能力

**一是**完善应急预案修订工作机制，贯彻落实法律法规、编制导则及指南和相关文件要求，不断促进预案管理规范化，预案编修科学化。按照区政府工作部署，开展区级专项应急预案、开发区总体应急预案、街镇综合应急预案修订工作。**二是**强化应急处置能力。结合市局、区委、区政府工作要求，组织参与了“天津市极端天气引发危险化学品事故综合应急演练”“2022年度滨海新区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演练”“防汛应急演练”等各项应急演练9次，现场处置了“1.12秦滨高速乙醇罐车泄漏事故”“6.11穿港路燃料油与货车相撞起火事故”“兴华里小区燃气泄漏事故”等突发事件18起，不断提高现场指挥协调能力和应急处置水平，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安全感、获得感。**三是**强化区块区域内部联动。与中新天津生态城应急局、北疆海事局签订《滨海新区跨区域应急救援联动协议》，整合三方救援力量；组织区军事部、区应急救援队伍共计28家单位召开“滨海新区应急救援队伍联席会议”，将民兵队伍组织纳入政府应急管理体系，提高跨部门、跨区域应对突发事件的统一组织、协调、指挥和调度能力。**四是**修订完善了《滨海新区防汛防潮应急预案》，进一步规范四级应急处置程序，细化指挥部联合防守机制，明确防汛关键时期，应急、气象、水务、公安、城管、交运、消防等部门防汛一线力量资源整合、联合值守等机制。**五是**以防汛Ⅰ级应急响应和27项极端强降雨应急机制为基础，编制了《极端强降雨天气防汛应急处置实施方案》，从城乡排水除涝、低洼区域封控、停工停业停学、人员转移避险、社会民生保供等五个方面，细化完善应急处置措施。

三、依法开展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工作

（一）加强安全生产执法监管力度

区应急局严格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天津市安全生产条例》《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行政处罚办法》等法律法规依法行政编制了《滨海新区应急管理局2022年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并对重点监管企业执法全覆盖，持续推动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全体执法人员依法履行行政执法职责。按季度对各部门执法情况进行通报，剖析问题，持续改进。

2022年，滨海新区应急局共开展执法检查5716家次，对于发现的违法行为立案查处141件，罚款金额共计284.3万元。对于生产安全事故查处34件，罚款金额447.55万元。

（二）落实行政执法规范化

区应急局严格依法依规行政，重依据、重证据、重程序，公正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并及时公示行政处罚结果，通过信用中国和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系统开展双公示，作为评定企业信用等级的依据。行政执法过程中严格按照三项制度的相关规定，对重点告知当事人权利义务、文书签收等环节进行全过程记录。局法制部门通过执法系统定期对执法规范化落实情况进行抽查，组织各执法部门开展案卷评查。多措并举，滨海新区安全生产行政执法规范化水平进一步得到加强。

四、广泛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

一是认真落实普法责任制，按照“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要求，进一步强化应急部门普法工作责任，促进依法行政，公正文明执法，严格落实普法责任制。二是利用“5·12”全国防灾减灾日开展科普教育活动。区应急局联合天津海事局船舶交通管理中心开展以“减轻灾害风险，守护美好家园”为主题的防灾减灾科普教育活动，普及推广防灾避险、安全逃生等科普知识，增强灾害风险防范意识，形成全社会关注和重视防灾减灾的良好氛围。三是积极开展“安全生产月”宣传活动。区应急局紧紧围绕“遵守安全生产法，当好第一责任人”活动主题，带动社会各界积极参与各项安全生产月活动，营造浓厚的社会氛围。四是宣传贯彻安全生产法。开展安全生产法主题宣传活动，推动“第一责任人”守法履责，加大以案释法和以案普法的宣传力度。五是深入推进领导干部学法普法。通过公务员网上学法用法、普法知识竞赛等方式，不断加强干部法治意识。

五、2023年法治建设工作计划

（一）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报告和习近平法治思想

深入学习领会党的二十大报告中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新论述新要求，深刻认识习近平法治思想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中的重大意义，深刻把握“十一个坚持”的丰富内涵，着力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律手段推进发展、维护稳定的能力。

（二）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行为

加强法制机构人员配备，充实法制机构人员力量，加大对法制队伍的培训力度，积极引进法律人才。强化执法队伍的建设，提高执法水平，高度重视行政执法队伍的建设和管理，加强对执法人员法律法规等知识的培训，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不定期对重要执法案卷进行抽查，保证案卷质量，全面提升应急管理系统执法人员行政执法行为规范化水平，努力打造一支作风优良、素质过硬的执法铁军。

（三）加大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提高法治意识

强化普法工作队伍建设，成立以安全生产执法队伍为主体的普法工作小组，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把普法纳入新区各级应急管理部门工作总体布局，将普法工作与安全生产重点领域监管执法工作有机结合，广泛开展以案释法和警示教育，在执法的同时达到普法的目的，切实提高普法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